

建信优享进取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年6月21日

送出日期：2024年6月2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建信优享进取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发起(FOF) | 基金代码 | 016849 |
| 下属基金简称 | 建信优享进取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发起(FOF)A |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 016849 |
| 基金管理人 |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2年12月21日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 |
| 基金类型 | 基金中基金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其他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申购，每份基金份额设定5年最短持有期，到期后方可赎回 |
| 基金经理 | 姜华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3年2月15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08年8月1日 |
| 基金经理 | 姚波远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4年1月12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15年7月9日 |
| 其他 | 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之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应当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若届时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 | |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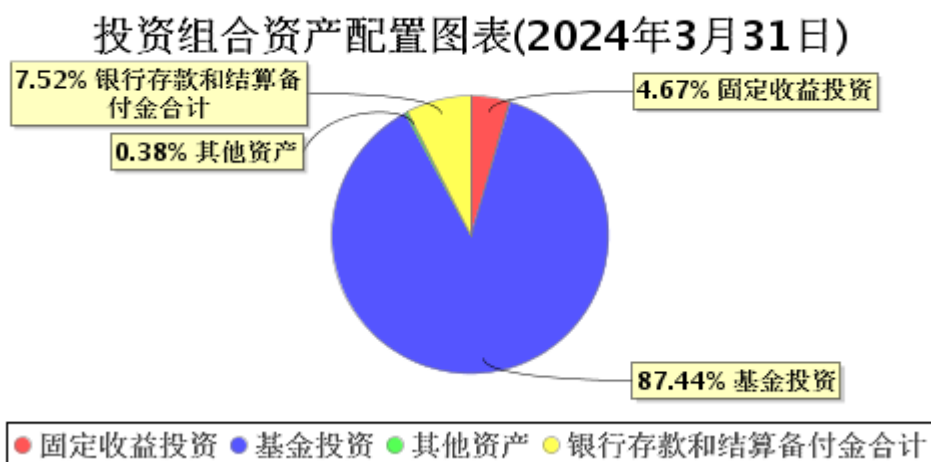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为进取型养老目标风险基金中基金，依照目标风险进行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优选各类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构建组合，力争获取超越业绩基准的收益及实现养老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含QDII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REITs”)，以下简称“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包含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含国债、金融债、 |

| | |
|--------|---|
| | <p>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p> <p>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含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在基金合同中载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下限大于等于60%或最近四个季度定期报告披露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均不低于60%的混合型基金)的投资比例中枢为75%。其中,权益类资产向上、向下的调整幅度最高分别为5%及10%,即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5%-80%。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比例。</p> |
| 主要投资策略 | <p>(一) 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1、战略性资产配置</p> <p>本基金采用目标风险策略,其中目标风险的含义是指基金净值的波动率应该与该基金的基准和投资目标基本一致。一般而言,“风险”多来源于资产的波动,波动越高的资产风险也会越高,所以本基金会通过“锚定”基金的业绩基准来控制整个产品的风险属性。本基金的战略资产配置方案为: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的投资占比原则上为75%。对于权益类资产中混合型基金主要是指以下的基金类型:基金合同中明确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为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根据定期报告,最近四个季度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均在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p> <p>2、战术性组合调整</p> <p>为进一步增强组合收益并控制最大回撤,本基金可根据对市场的判断对战略资产配置方案进行调整,权益类资产最低可以调整到65%,最高不超过80%。</p> <p>具体来说,本基金将利用各类量化指标或模型,分析股票、债券、商品等各类资产的短期趋势:对处于上升通道的强势资产,或短期趋势有大概率由弱转强的资产,将给予适当的超配;对处于下行通道的弱势资产,或短期趋势有大概率由强转弱的资产,将给予适当的低配。但总体而言,战术性组合调整不会改变基金本身的风险收益属性,其目标是进一步增强组合收益,并力争避免资产泡沫破裂对组合带来的风险。</p> <p>(二) 基金筛选策略</p> <p>本基金将结合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从基金分类、长期业绩、归因分析、基金经理和基金管理人五大维度对全市场基金进行综合评判和打分,并从中甄选出运作合规、风格清晰、中长期收益良好、业绩波动性较低的优秀基金作为投资标的。</p> <p>1、基金分类</p> <p>本基金将从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以及实际投资组合等维度对标的基金进行细化分类,把握标的基金的核心收益与风险来源,从而提升不同基金之间的可比性。以股票和偏股混合型基金为例,其中细分的子类别基金有成长型基金、价值型基金、行业基金等。对于债券型基金,细分类别有信用债基金、长期债基金、综合债基金等。</p> <p>2、长期业绩</p> |

| | |
|---------------|--|
| | <p>本基金以至少 2 年的时间跨度考核基金的历史业绩，通过考察基金在不同市场阶段的表现综合判断其投资风格、业绩稳定性和投资能力。标的基金的长期风险收益指标，如夏普率、最大回撤等，是基金筛选的核心依据。</p> <p>3、归因分析</p> <p>本基金通过风险因子和 Brinson 归因体系等量化分析手段，在细分和拆解各类基金收益来源之后，重点考察基金的超额收益（阿尔法）和超额收益稳定性。标的基金的历史超额收益越高并越稳定，其评估得分越高。</p> <p>4、基金经理</p> <p>基金经理的操作风格和投资逻辑是影响未来基金表现的核心因素。本基金在通过上述定量研究对基金历史业绩进行归因分析之后，还将通过调研等定性分析方式对基金经理的投资风格及稳定性、投资逻辑等核心要素进行再分析。经过定量和定性分析的相互印证之后，本基金对基金经理进行最终评判。投资逻辑清晰、风格稳定性强且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基金经理，其管理的基金评估得分越高。</p> <p>5、基金管理人</p> <p>基金管理人作为投资管理平台，对基金表现和基金经理的发挥具有较强的支持作用。本基金从基金管理人旗下同类产品的总规模、基金业绩、投资团队稳定性、合规经营等维度考察基金管理人的总体实力。子基金基金管理人及其在任基金经理最近 2 年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基金管理人管理某类基金的总体实力越强，旗下同类基金的评估得分越高。</p> <p>在汇总上述五大维度的定量与定性分析之后，本基金对标的基金进行综合打分。同类中得分靠前的基金进入基金池。此外，本基金还将根据资产配置方案，综合基金持有成本、流动性和相关法律的要求，从基金池中进一步选出合适的标的构建组合。</p> <p>（三）股票、债券投资策略</p> <p>1. 股票投资策略</p> <p>2. 债券投资策略</p> <p>3. 可转债投资策略</p> <p>（四）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p>在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时，本基金将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特征，估计违约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收益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p> <p>（五）港股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仅通过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以及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不使用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进行境外投资。本基金将选择具有持续领先优势或核心竞争力的企业。</p> <p>（六）公募 REITs 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可投资公募 REITs。本基金将综合考量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基金资产配置策略、底层资产运营情况、流动性及估值水平等因素，对公募 REITs 的投资价值进行深入研究，精选出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公募 REITs 进行投资。本基金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变化，可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公募 REITs，但本基金并非必然投资公募 REITs。</p> |
| 业绩比较基准 | 7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及货币型基金中基金。本基金可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还可能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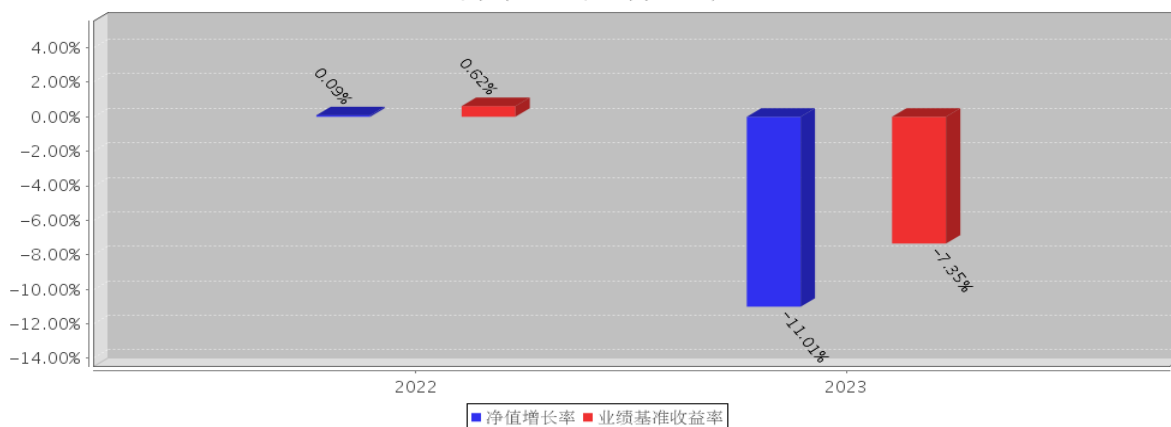
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建信优享进取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发起(FOF)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3年12月31日)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 收费方式/费率 | 备注 |
|--------------|-------------------------|----------|-------------------------|
| 申购费 (前收费) | M<100万 | 1.5% | 非养老金客户 |
| | 100万≤M<200万 | 1.2% | 非养老金客户 |
| | 200万≤M<500万 | 0.8% | 非养老金客户 |
| | M≥500万 | 1,000元/笔 | 非养老金客户 |
| | M<100万 | 0.15% | 仅限养老金客户 通过直销柜台申 购 |

| | | | |
|--|--------------------|--------|-----------------|
| | 100万 \leq M<200万 | 0.12% | 仅限养老金客户通过直销柜台申购 |
| | 200万 \leq M<500万 | 0.08% | 仅限养老金客户通过直销柜台申购 |
| | M \geq 500万 | 100元/笔 | 仅限养老金客户通过直销柜台申购 |

赎回费

本基金设有5年的最短持有期限，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满足最短持有期限的情况下方可赎回，不收取赎回费用。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 收取方 |
|-------|---------------------------|------------|
| 管理费 | 1.0% |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
| 托管费 | 0.15% | 基金托管人 |
| 审计费用 | 40,000.00元 | 会计师事务所 |
| 信息披露费 | 80,000.00元 | 规定披露报刊 |
| 其他费用 | 本基金其他费用详见本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费用章节。 | 相关服务机构 |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指数许可使用费（若有）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的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托管费。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建信优享进取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发起（FOF）A

|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
|--------------|
| 1.39% |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本基金“养老”的名称不含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及货币型基金中基金。

1、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资产配置策略对基金的投资业绩具有较大的影响。在类别资产配置中可能会由于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导致资产配置偏离优化水平,为组合绩效带来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在基金份额净值披露时间、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时间、基金暂停估值、暂停申购赎回等方面的运作不同于其他开放式基金,面临一定的特殊风险。

2、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如投资于港股,包括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或“联交所”)上市的股票,除与其他投资于内地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者结构、投资标的构成、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所带来的特有风险。

3、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基金管理人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但仍或面临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所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之债务人出现违约,或由于资产支持证券信用质量降低、市场利率波动导致证券价格下降,造成基金财产损失。受资产支持证券市场规模及交易活跃程度的影响,资产支持证券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4、本基金对投资人的最短持有期限做出限制,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限为5年。即投资人的每笔认购/申购申请确认的基金份额需在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该笔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对申购份额而言)5年后的对应日(如该日历年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该日历年对应月份最后一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若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的,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起(含该日)方可以赎回。请投资者合理安排资金进行投资。

5、发起式基金提前终止风险

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之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应当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若届时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

6、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证券交易机制、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7、投资公募REITs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公募REITs。公募REITs采用“公募基金+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的产品结构,主要特点如下:一是公募REITs与投资股票或债券的公募基金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80%以上基金资产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基金通过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持有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全部股权,穿透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二是公募REITs以获取基础设施项目租金、收费等稳定现金流为主要目的,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90%;三是公募REITs采取封闭式运作,不开放申购与赎回,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场外份额持有人需将基金份额转托管至场内才可卖出或申报预受要约。

投资公募REITs可能面临以下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基金价格波动风险。公募REITs大部分资产投资于基础设施项目,具有权益属性,受经济环境、运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基础设施项目市场价值及现金流情况可能发生变化,可能引起公募REITs价格波动,

甚至存在基础设施项目遭遇极端事件（如地震、台风等）发生较大损失而影响基金价格的风险。

（2）基础设施项目运营风险。公募 REITs 投资集中度高，收益率很大程度依赖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基础设施项目可能因经济环境变化或运营不善等因素影响，导致实际现金流大幅低于测算现金流，存在基金收益率不佳的风险，基础设施项目运营过程中租金、收费等收入的波动也将影响基金收益分配水平的稳定。此外，公募 REITs 可直接或间接对外借款，存在基础设施项目经营不达预期，基金无法偿还借款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公募 REITs 采取封闭式运作，不开通申购赎回，只能在二级市场交易，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4）终止上市风险。公募 REITs 运作过程中可能因触发法律法规或交易所规定的终止上市情形而终止上市，导致投资者无法在二级市场交易。

（5）税收等政策调整风险。公募 REITs 运作过程中可能涉及基金持有人、公募基金、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公司等多层面税负，如果国家税收等政策发生调整，可能影响投资运作与基金收益。

（6）基金份额交易价格折溢价风险。公募 REITs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申请在交易所上市交易后，在每个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将根据相关交易规则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可能受基金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经营情况、所在行业情况、市场情绪及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此外，公募 REITs 还将按照相关业务规则、基金合同约定进行估值并披露基金份额净值等信息。由于基金份额交易价格与基金份额净值形成机制以及影响因素不同，存在基金份额交易价格相对于基金份额净值折溢价的风险。

（7）公募 REITs 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可能根据市场情况进行修改，或者制定新的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投资者应当及时予以关注和了解。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 [www.ccbfund.cn] [客服电话：400-81-95533]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